

附表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財力分級及最高補助比率表

直轄市及縣（市）別	財力分級	本部最高補助比率 （%）
臺北市	第一級	50
新北市	第二級	60
臺中市	第二級	60
高雄市	第二級	60
桃園縣	第二級	60
臺南市	第三級	70
彰化縣	第三級	70
南投縣	第四級	80
新竹市	第三級	70
嘉義市	第三級	70
金門縣	第三級	70
宜蘭縣	第四級	80
新竹縣	第四級	80
苗栗縣	第四級	80
雲林縣	第四級	80
基隆市	第四級	80
嘉義縣	第五級	90
屏東縣	第五級	90
臺東縣	第五級	90
花蓮縣	第五級	90
澎湖縣	第五級	90
連江縣	第五級	90